

附件 12:

## 济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团委、学生会竞聘统分细则

### 1. 学生代表投票:

每名代表手中会持有候选人选票,根据各部门岗位设置人数勾选  
出恰好的人数,多勾、少勾此票均作废。

统计候选人得票情况,满分 100 分。总分=每票分数×得票数,  
(每票分数=得票数/100)。

### 2. 笔试测评:

满分 100 分,根据竞聘者对“化学化工学院第 20 届团委学生会  
竞聘者综合能力水平测试”的答卷情况,客观公正的给出相应的分数。

### 3. 评审团测评:

满分 100 分(竞选演讲 40 分,面试环节 60 分),面试环节包括  
抽题答辩、随机提问两环节。

竞聘者的最终成绩=学生代表投票得分\*0.3+笔试测评成绩\*0.3+  
评审团测评成绩\*0.4